

证券代码：002969

证券简称：嘉美包装

公告编号：2021-001

嘉美食品包装（滁州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嘉美食品包装（滁州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并于 2021 年 1 月 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民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此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完成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已完成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工作，公司股份总数由原 952,630,735 股增至 960,333,535 股，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》授权，本次《公司章程》的修订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2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聘任张素会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,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(2021-003)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9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嘉美包装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嘉美食品包装(滁州)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 月 6 日